

公司代码：603043

公司简称：广州酒家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3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截至2023年2月20日，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完毕后，公司总股本568,770,80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7,508,322.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3.7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该预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酒家	60304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扬	许莉
办公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中山七路50号西门口广场写字楼13层	广州市荔湾区中山七路50号西门口广场写字楼13层
电话	020-81380909	020-81380909
电子信箱	cheny@gzr.com.cn	xul@gzr.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2年，面对复杂的国际环境和多变的外部因素，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

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国民经济回稳向好，国内消费市场保持稳定。《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系统谋划了一系列全面促进消费的政策措施，把全面促进消费，加快消费提质升级摆在重要位置。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上年名义增长5.0%，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比上年名义增长1.8%。我国商品零售额增长0.5%。其中，全国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消费支出增长4.2%，占2022年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30.5%，仍占消费支出的最大一部分。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食品制造业作为我国基础民生产业，是保障和满足人民群众食物刚性需求的重要支撑，在工业体系中继续保持“底盘最大、发展最稳”的基本态势。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自身健康关注的提升，消费者的生活水平与消费习惯也随之发生转变。当代消费者可选择的食物种类呈指数性增多，其中包括速冻食品、烘焙食品、方便食品等品类，产品的品质、安全、健康受消费者的关注进一步增强。快节奏的生活下，营养、健康、方便的产品更受消费者青睐，符合这一理念的速冻食品、预制菜食品的用户范围进一步扩大。保鲜技术冷链技术的发展也进一步加速推动冷链食品的发展，促使之前受到运输环节限制的速冻食品扩大运输范围，进入更多的消费大众的视野。

在消费需求和技术进步等多种综合因素影响下，食品行业不断释放活力，市场进一步扩容。食品企业的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推动产品的迭代升级，推出市场的产品品类越来越丰富，低脂低糖的产品更细化考虑了部分特殊消费群体的需求，线上线下渠道的有效融合，购物方式更加便捷，消费场景也更加多元化。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国家标准第1号修改单》《关于遏制“天价”月饼、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公告》等文件，进一步明确节令食品月饼、粽子等商品的包装标准，推动行业加强包装材料管理，有效促进行业健康平稳发展。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年餐饮收入比上年下降6.3%，2023年是餐饮持续复苏的重要窗口之年，随着消费需求不断释放，行业整体需求持续回暖，呈现出了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的快速复苏态势。餐饮连锁化的进程在逐步加快，部分大型餐饮集团在深耕主品牌的同时，通过自主孵化或者收购的形式储备新品牌，扩大消费群体覆盖面，通过差异化布局降低风险。伴随着餐饮消费群体更迭，餐饮消费需求差异化、复合化将越发凸显，主题场景体验、感官新体验、IP打造成为新的消费亮点。餐饮消费模式也从堂食单一模式，发展成为线上线下双主场，“堂食+外卖+外带+零售”模式多业态发展。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广州酒家作为始创于1935年的中华老字号企业，坚持“食品+餐饮”双主业协同发展，是华南地区深具岭南特色的大型食品制造及餐饮服务集团。公司以“餐饮强品牌，食品创规模”为战略导向，全力打造“大餐饮、大食品、大品牌”产业格局，努力成为粤式饮食文化领导者，朝着“创百年老字号驰名品牌，打造国际一流饮食集团”的长远目标迈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食品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多种广式传统特色食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旗下拥有“广州酒家”“陶陶居”“利口福”“秋之风”“粮丰园”等食品品牌，产品包括广式月饼系列产品、粽子等节令食品，核桃包、叉烧包、流沙包、虾饺、烧卖等广式点心类冷链食品，盆菜熟食预制菜、广式腊味肉制品、中式糕点饼酥、西点面包蛋糕等产品系列。

餐饮业务：公司立足于岭南饮食文化的基础，努力传承非遗技艺、弘扬饮食文化的同时，不断推动传统经典与创新深度融合发展，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地道的粤式菜肴和正宗广式点心的餐饮服务，让消费者真切感悟粤菜文化、体验粤菜真谛。旗下拥有“广州酒家”“陶陶居”“天极品”“星樾城”等餐饮品牌。其中，“广州酒家”坚持粤菜文化传承者的品牌定位，结合菜品服务、服务群体的差异化，创新性打造商务时尚、传统经典不同系列的餐饮场景，为消费者带来美好的美食体验；“陶陶居”聚焦粤菜新潮品牌，围绕年轻、时尚、国潮的品牌调性，推出更受潮流人群欢迎的新派粤菜。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餐饮直营门店 36 家，其中“广州酒家”直营门店 22 家，“星樾城”直营门店 3 家，“陶陶居”直营门店 11 家，公司授权第三方经营“陶陶居”特许经营门店 23 家。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现已形成了“食品业务”和“餐饮业务”两项协同联动的经营模式。凭借在餐饮行业多年积累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充分发挥食品专业的研发创新能力，进一步延伸产业链，以智能制造为支撑，构建产销协同联动机制，推动公司食品制造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1.食品业务

（1）产品研发：公司秉承着“创新驱动发展”的宗旨，不断发挥创新创造活力，以利口福公司“高新技术企业”为依托，持续加强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博士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建设，深化校企合作，打造“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积极推动成果转化，推动新产品开发和旧产品提质，实现经济效益进一步提升。

（2）原材料采购：公司严格按照公司采购控制程序及相关标准展开采购工作，以集中采购和参股核心原材料供应商等形式稳定供货渠道，深入供应商生产地源头开展采购业务考察调研，强化食品原料质量管控。同时，推进实施战略性采购，通过密切关注上游供应市场信息、把握采购时间节点和竞争引入等方式，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3）生产加工：公司现有广东广州、茂名、梅州和湖南湘潭四大食品生产基地，形成了“一核三翼”的食品制造产能布局。其中，广州生产基地为全品类综合食品生产基地；湘潭生产基地目前主要生产月饼馅料及月饼产品；茂名生产基地主要生产速冻食品、月饼及烘焙类食品；梅州生产基地主要生产速冻食品。公司生产基地主要生产自有品牌产品，同时也会为其他第三方品牌提供 OEM/ODM 服务。公司销售产品以自产为主，针对生产技术成熟的部分粽子类、肉脯类等其他产品，采取委托加工生产模式。

（4）销售环节：公司坚持全渠道销售体系，已建立起包括经销商渠道、电商渠道、线下连锁门店和社区运营渠道、商超渠道的体系。通过利用各端口差异化的销售模式，有效实现消费场景线上线下全覆盖。

经销渠道主要是公司选择与优质的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保持互惠互利、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长期广泛建立的经销网络，将公司的产品销往各地。

商超渠道根据公司与商超签订的供货合同，按照商超发出的订单，配送产品在商超渠道销售。

电商渠道主要由电商公司运营，除了电商公司在各大平台开设直营店铺外，还通过经销商授权的模式进行线上销售。

线下连锁门店是由连锁公司负责运营，连锁门店以直营店为主，同时开展加盟业务，主要覆盖广佛地区，分布在主流街道、社区周边等人流密集的区域，赋能品牌宣传的同时便于居民购买公司的产品。

2.餐饮业务

公司餐饮业务以直营店连锁经营为主，其中“陶陶居”品牌餐饮业务是自营和商标许可第三方经营两种模式并存。

（1）原材料采购：公司以集中采购为主、定点采购为辅的采购模式，统一采购原材料，集中管控，建立起食材从采购到餐桌严格的溯源机制，构建集上下游一体的高效采购供应保障。

（2）门店运营：公司将各餐饮店作为独立核算单位，全力打造多元化餐饮品牌矩阵，推出现代商务、传统经典、年轻时尚、风味特色等不同系列的餐饮门店，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饮食需求和餐饮服务。

（3）管理体系：公司对直营店进行统一运营管理，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力等方面实行统一标准、统一管理、统一协调，设立相关部门负责各直营店的日常管理，公司各归口部门负责制定相关制度并进行统一管理。公司授权第三方经营门店按照公司要求及标准运营，由第三方负责日常经营。

(4) 菜品研发：依托粤菜大师工作室平台，通过打造一批专业的厨师团队，持续对粤菜菜式、点心进行打磨创新，将传统烹饪技法与时尚理念相融合，打造粤菜新经典。同时，公司积极创新升级其他菜系新品，满足消费者的不同需求。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5,846,696,871.50	4,829,419,003.47	21.06	3,837,439,03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2,763,563.33	2,986,628,638.07	11.25	2,537,204,840.34
营业收入	4,112,347,081.55	3,889,924,382.28	5.72	3,287,486,22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380,327.94	557,634,644.01	-6.68	463,598,52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6,575,351.45	526,211,243.92	-9.43	450,950,73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336,175.00	728,924,488.35	14.32	807,610,785.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0	20.49	减少3.79个百分点	19.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56	0.9859	-7.13	1.14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47,387,647.78	676,235,017.62	1,916,673,825.19	772,050,59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511,173.40	1,945,727.60	415,817,490.19	50,105,93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742,322.47	-1,913,398.58	409,600,442.40	18,145,98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60,050.80	107,795,858.09	1,051,048,447.97	-269,948,080.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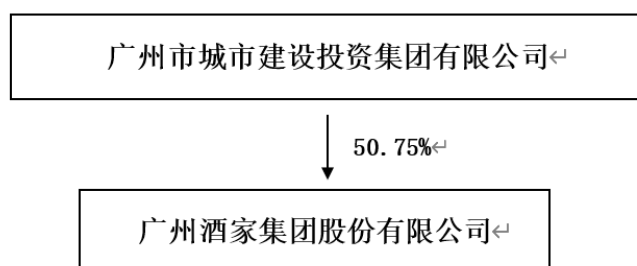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4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8,453,276	288,453,276	50.75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142,814	56,142,814	9.88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东省财政厅	0	38,288,454	6.7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48,333	15,202,033	2.67	0	无	0	其他
张浪	931,900	10,931,900	1.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宇鹏	1,093,311	8,100,090	1.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杏绮	-754,139	2,893,903	0.5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温祈福	-3,122,540	2,244,889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二零九组合	2,224,904	2,224,904	0.39	0	无	0	国有法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 公司	-601,055	2,153,245	0.3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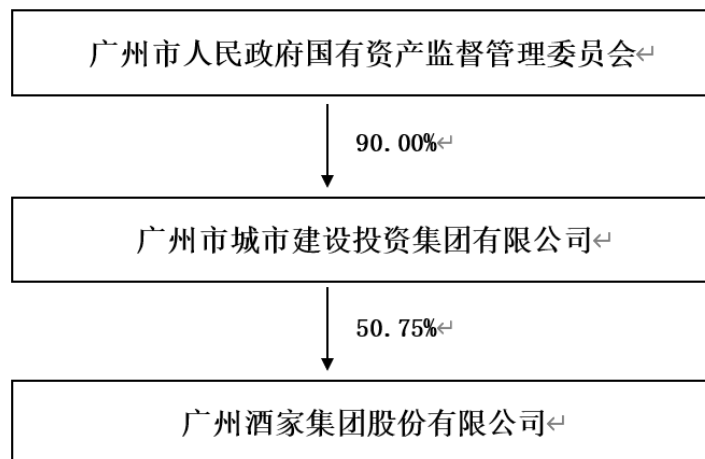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12 亿元，同比增长 5.72%。其中，食品业务营业收入为 32.53 亿元，同比增长 6.58%；餐饮业务营业收入为 7.62 亿元，同比增长 5.14%。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 亿元，同比下降 6.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 亿元，同比下降 9.4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